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报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 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

一、公司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

2018年9月5日，公司与控股股东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汉控股”）和实际控制人田汉先生在北京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北京隆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隆运”）的 12%股权和 28%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隆运40%股权，同时公司为优化其股权结构、支持其业务发展、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向北京隆运增资4,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在北京隆运的持股比例由40%增加至88%，达到控制条件。同日，公司与京汉控股签署了《苏州麦创正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公司收购苏州麦创正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麦创”）73.1708%的财产份额，达到控制条件；公司与京汉控股签署了《襄阳隆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公司收购襄阳隆运26%的财产份额，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襄阳隆运控制权比例为66.00%，达到控制条件；公司与京汉控股签署了《襄阳隆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书》，收购襄阳隆玖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0%的财产份额，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襄阳隆玖控制权比例为99.00%，达到控制条件。报告期内完成了上述资产转移事项。由于公司与北京隆运、苏州麦创、襄阳隆运、襄阳隆玖在合并前后均最终受京汉控股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上述公司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对比较报表进行了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及吸收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二、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主要资产负债及权益期初追溯调整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调整前（上年披露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数）	调整后（本年披露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数）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4,597,722.29	1,727,669,960.69	223,072,238.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64,058.46	3,664,058.46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0,405,008.42	80,405,008.42	-
预付款项	343,721,462.59	343,721,462.59	-
其他应收款	145,867,368.77	145,874,175.52	6,806.75
存货	5,758,655,291.30	5,758,655,291.30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20,612,507.13	404,753,327.13	84,140,820.00
流动资产合计	8,157,523,418.96	8,464,743,284.11	307,219,865.15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560,000.00	79,114,000.00	15,554,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20,756,344.52	-	-120,756,344.52
投资性房地产	97,142,322.94	97,142,322.94	-
固定资产	459,529,790.11	459,608,422.67	78,632.56
在建工程	39,663,620.59	39,663,620.59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无形资产	149,247,753.12	149,247,753.12	-
开发支出			-
商誉	3,811,658.50	3,811,658.50	-
长期待摊费用	8,514,770.12	8,514,770.1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768,740.01	55,768,740.0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7,994,999.91	892,871,287.95	-105,123,711.96
资产总计	9,155,518,418.87	9,357,614,572.06	202,096,15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6,500,000.00	276,5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23,258,273.38	1,023,258,273.38	-
预收款项	1,443,521,609.96	1,443,521,609.96	-
应付职工薪酬	10,094,560.36	10,094,560.36	-
应交税费	167,791,485.00	167,801,591.33	10,106.33
其他应付款	815,098,576.68	815,104,732.36	6,155.68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986,264,505.38	3,986,280,767.39	16,262.0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1,506,666,666.68	1,506,666,666.68	-
应付债券			-
长期应付款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423,507,000.00	423,507,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820,533.98	158,820,533.98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9,600,000.00	269,6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8,594,200.66	2,358,594,200.66	-
负债合计	6,344,858,706.04	6,344,874,968.05	16,262.01
股东权益：			-
股本	785,057,049.00	785,057,049.00	-
资本公积	33,713,868.70	128,838,868.70	95,125,000.00
减：库存股	38,500,056.99	38,500,056.99	-
其他综合收益	29,203,533.54	29,203,533.54	-
盈余公积	137,906,601.59	137,906,601.59	-
未分配利润	1,006,325,925.47	1,002,848,236.85	-3,477,688.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3,706,921.31	2,045,354,232.69	91,647,311.38
少数股东权益	856,952,791.52	967,385,371.32	110,432,579.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0,659,712.83	3,012,739,604.01	202,079,891.1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155,518,418.87	9,357,614,572.06	202,096,153.19

2、主要损益项目上年同期追溯调整情况

单元：人民币元

	调整前（上年披露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数）	调整后（本年披露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数）	调整数
一、营业总收入	2,795,030,579.70	2,795,030,579.70	
其中：营业收入	2,795,030,579.70	2,795,030,579.70	-
二、营业总成本	2,314,527,416.87	2,322,704,344.65	8,176,927.78
其中：营业成本	1,764,086,045.31	1,764,086,045.31	-
税金及附加	182,733,936.43	182,750,943.79	17,007.36
销售费用	72,001,356.58	72,001,356.58	-

管理费用	188,303,668.57	196,694,517.99	8,390,849.42
研发费用	33,547,680.81	33,547,680.81	-
财务费用	60,977,521.76	60,746,427.66	-231,094.10
资产减值损失	12,877,207.41	12,877,372.51	165.10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22,019.40	122,019.40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1,823,432.70	47,281,822.13	5,458,389.43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201,468.36	201,468.36	-
其他收益	11,477,159.30	11,477,159.30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534,127,242.59	531,408,704.24	-2,718,538.35
加：营业外收入	2,139,494.78	2,140,314.78	82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34,622.59	2,534,622.59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533,732,114.78	531,014,396.43	-2,717,718.35
减：所得税费用	112,871,740.73	112,871,740.73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420,860,374.05	418,142,655.70	-2,717,718.3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 利润	309,224,526.97	307,345,677.13	-1,878,849.84
少数股东损益	111,635,847.08	110,796,978.57	-838,868.51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0.39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39	-0.01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上年同期追溯调整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调整前(上年披露2017 年12月31日数)	调整后(本年披露2017年 12月31日数)	调整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662,249,077.19	-670,435,473.13	-8,186,39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596,740,993.33	-683,725,318.76	-86,984,32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1,900,538,310.56	2,018,538,310.56	118,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增加额	641,548,240.04	664,377,518.67	22,829,278.63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

所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公司本次对以前报告期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是合理的，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京汉实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